

# 马关县中医医院中药饮片、中药配方颗粒配送商遴选项目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马关县中医医院中药饮片、中药配方颗粒配送商遴选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文山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址：<http://wsggzy.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2年03月01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ZC532600202200058
2. 项目名称：马关县中医医院中药饮片、中药配方颗粒配送商遴选项目
3. 预算金额：人民币 1380.00 万元；
4. 最高限价：人民币 1380.00 万元；
5. 采购需求：中药饮片、中药配方颗粒的药品及配送；
6. 交货地点：按要求配送至马关县中医医院指定地点；
7. 质量标准：符合最新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标准及地方药品标准，能满足医院的用药要求，质量优良。投标人所供药品及配方颗粒因质量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全部承担，影响较大的，院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拒绝付款并追究投标人的责任；
8. 配送时间：正常配送响应时间为收到招标人中药饮片清单和中药配方颗粒后 48 小时内送达指定地点，紧急配送响应时间为收到招标人中药饮片清单和中药配方颗粒后 24 小时内送达指定地点；
9. 验收标准：医院根据各批次中药饮片提供的检测合格证明，对照医院样品质量等级，按实际数量进行验收。如发现数量不足或质量等问题，投标人除采取补足或更换措施外，还应承担被招标人否决中标资格的可能；
10. 配送期限：3 年（合同实行年签制，年度考核合格后续签下一年度合同，配送期内，如遇国家、省、州政策调整，则由医院、配送企业双方按新行政政策协商解决，如配送企业年度考核不合格，医院有权解除与其签订的合同）；
11. 入围企业数量：中药饮片配送入围 2 家，中药配方颗粒配送入围 2 家；
12.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13. 本项目不允许进口产品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 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8-2020 年度任意一年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及报表，如成立时间不足 1 年的，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

(3)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声明）；

(4) 依法缴纳税收：提供缴税所属时间在 2021 年 01 月至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任意 2 个月的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税务局出具纳税情况的相关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依法免税的相关证明文件；

(5) 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缴费所属时间在 2021 年 01 月至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任意 2 个月的社会保险费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有效的缴款证明，依法免缴的，应提供依法免缴的相关证明文件；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自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一个月内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方法：登录信用中国官网，点击标题栏“信用服务”后进入子版块进行查询，提供网页截图）、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基础信息、行政处罚信息、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截图(<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系统内的信用信息查询记录（网站截屏，加盖鲜章的复印件）。

注：网站截图中不得出现行政处罚、经营异常、严重违法失信等不良信用记录。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报价给予 6%（工程项目为 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报价给予 6%（工程项目为 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报价给予 6%（工程项目为 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促进全省经济持续平稳发展 22 条措施的意见》（云政发〔2016〕111 号）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政府集

中采购所需产品（服务）时，在同质同价条件下，原则上优先采购本地产品（服务）。

注：①小微企业以投标人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内容为判定标准，中小企业声明函是针对产品生产厂家的，而非是指投标人。②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③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④残疾人企业以投标人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为判定标准。⑤不得重复享受前 3 条政府采购政策。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国内生产厂商或代理商，所投产品国家如有强制性要求的必须符合要求，投标人不得超出营业执照及相关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进行投标，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的供货能力；（提供书面承诺）

（2）投标人能严格执行最新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标准及地方药品标准，并能满足医院的用药要求。供应中药饮片、中药配方颗粒品种齐全（品种覆盖率至少满足药品目录清单的 90%，允许外购和自营），确保质量、能及时供应；拥有与配送业务相适应的仓储能力和设备，并能提供相应的配套服务（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及书面声明）；

（3）投标单位为生产企业的必须依法取得《药品生产许可证》、《药品经营许可证》及《药品 GMP 证书》，并具有相应生产认证范围；（自 2019 年 12 月 1 日后取得药品生产许可证的企业不用提供 GMP 证书）；（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4）投标单位为经销商的必须取得《药品经营许可证》（批发）及《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GSP 认证证书）（批发），（自 2019 年 12 月 1 日后取得药品经营许可证的企业不用提供 GSP 认证证书）；（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5）投标人的生产、经营必须符合《药品管理法》、《中药配方颗粒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等行业相关文件的规定；（提供书面声明）

（6）投标人近三年未发生重大质量安全事故，未发生生产、销售假劣药品的行为；（提

供书面承诺)

(7) 开户银行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承诺)

5. 投标人所能配送的药品目录清单须满足“A目录”和“B目录”中至少一项，否则视为投标无效(目录清单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技术要求)。(提供书面承诺)

###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2年02月09日至2022年02月15日，每天上午08时30分至11时00分，下午14时30分至17时00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获取方式：网络确认。

(3)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登录文山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址：<https://wsggzy.cn>)，凭企业数字证书(USBKEY)在网上查找到该项目进行报名并获取招标文件及其他招标资料(招标电子技术标文件，格式为\*.ZCZBJ)；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USBKEY)的企业请前往文山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办理企业数字证书(USBKEY)，并在文山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s://wsggzy.cn>)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招标文件。

注：如果投标人之前已经进行过注册并办理过云南CA证书，此次无需重复办理，可直接登录文山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址：<https://wsggzy.cn>)进行报名并获取招标文件。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2年03月01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网上递交，网上递交网址为<https://wsggzy.cn>，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未按要求提交。

网上远程解密：该项目采用网上开标方式，投标人应在网上开标前按照《网上开标远程解密操作指南(投标方)》中对使用远程解密文件的电脑和网络环境要求进行调试，确保投标文件解密过程顺利。在网上开标前应先用企业CA证书登录，在开标系统发出远程解密文件的即时消息后，投标人插入相应的CA证书进行文件解密，并在规定时间内成功完成网上远程解密，如在规定时间内不能成功完成网上远程解密的，则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各投标人需按时参加网上开标会议，若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未能正常解密，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若未在签名

确认时间内完成签名确认的，则视为对本次开标无异议。

该项目评标时采用电子开标、评标，开标采用网上远程解密方式。

**注：请投标人自行登录文山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址：<https://wsggzy.cn>）下载学习“网上开标远程解密操作指南（投标方）”。**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电话：0876-2123578 0876-2189885

## 五、开启

时间：2022年03月01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开启方式：网上远程解密。

地点：马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注：各投标人需按时参加网上开标会议，若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未能正常解密，其响应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100000.00元（大写：壹拾万元整）

交纳形式：银行转账、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投标保证金应当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以文山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系统确认到账时间为准。

到账截止时间：2022年03月01日09时00分前（未按时到账的保证金视为未提交）

开户名：马关县政务服务管理局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马关县支行

银行账号：53001677636051003246-0019

联系电话：0876-7121151

### 保证金交纳与退还注意事项

（1）投标人按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必须从企业基本账户转出。

（2）投标人在缴纳投标保证金时，需在转账凭证注明投标项目、所标段名称，并注明联系人电话，以便核查，缴纳和退还保证金的单位名称，应与投标单位的名称一致。

（3）保证金缴纳方式：

① 银行转账：投标（交易）保证金应以投标人自身名义提交，并且必须从其基本账户转出，不得以分支机构其他名义提交（按照规定，投标人可以为自然人的项目除外）。

注：具体操作步骤请到文山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址：<https://wsggzy.cn>）

wsggzy.cn) 下载保证金操作手册。

② 银行保函：保函申请人必须是投标人，受益人必须是投标人，保证人必须是投标人基本账号的开户银行；银行保函必须正确填写受益人和申请人的全称，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名称相一致，以免造成投标无效。

注：具体操作步骤请到文山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址：<https://wsggzy.cn>）下载电子保函操作手册。

③ 保证保险：当投标人未能按照招投标文件要求履行投标义务而导致招标人受到损失时，由保险公司按照保险合同对招标人的损失承担代偿责任。投标人在支付投标保证金保险费时，必须使用基本账号资金支付购买，未从基本账户转出支付保费造成的经济纠纷的应由企业自行承担。在投标保证保险中，投标人为投保人，招标人为被保险人。

注：采用保证保险的登录云南省建设工程保险信息化平台官网（[www.ynzhuopu.com](http://www.ynzhuopu.com)），按照网页提示要求完成投保操作。

（4）投标人将缴纳保证金的银行回执复印件附在投标文件内，保证金缴纳时间以到账时间为准。

（5）保证金确认：“确认投标保证金”模块用于投标人对投标保证金在交纳截止时间前进行确认，及时发现处理各种异常情况，避免因为保证金问题在开标时造成投标失败。操作说明如下：

①进入投标子系统，点击导航栏【投标保证金】模块内子菜单【确认投标保证金】，进入列表页面，投标人可搜索自己需要确认保证金的标段，点击【确认】按钮，即可进入“投标保证金确认”页面。

②在“投标保证金确认”页面，系统会显示投标人自己交退保证金银行往来款记录。如果企业投标保证金从基本账户按时、足额转出成功后，在“银行来款记录”列表处会显示“已绑定”。

③投标人点击右上角【确认】按钮，即可进行保证金确认操作。

注：提交时需使用数字证书签名，请在提交时插入数字证书。

因投标人原因导致开标现场解码后开标记录表中的投标保证金显示为未缴纳的，视为投标人自愿放弃参与此次投标活动。

（6）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结果公示期满后3个工作日（节假日顺延）由交易中心核验通过后银行自动退还。

（7）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签订合同并送交交易中心备案后3个工作日（节假日顺延）由交易中心核验通过后银行自动退还。

(8) 因工商注册名称变更造成退款单位与交款单位名称不一致的，投标单位应当提供由市场管理部门出具的名 称变更证明书及变更后企业的退还申请，经交易中心审核后，按程序办理退款。

(9) 以货币方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退还本金和托管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法律政策另有规定的除外。

(10)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① 投标人在招标活动中存在违法行为的；

②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

③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中标人无故放弃中标项目或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或者拒不缴纳履约保证金的；

④ 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注：请各投标企业提供一份银行基本账户的开户许可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并作为主件装入投标文件，以便于按时将收取的保证金退还投标单位。

## **(2)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文山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云南省政府采购网》、《马关县政务网》上发布公告。

## **(3) 技术支持**

联系方式：

电子响应文件制作及上传技术支持电话：400-9618-998   QQ：4009618998

地址：文山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 412 室（文山市华龙北路 2 号）

投标人可到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站（<https://wsggzy.cn/>）点击【在线培训】按钮进行“电子响应文件制作及上传”的学习。也可登录文山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址（<https://wsggzy.cn/>）进入【学习园地】的招投标学习区，下载视频进行学习。

数字证书办理技术支持电话：0876-2152881、0871-65315589

办理证书地址：云南省文山市华龙北路 2 号新业务用房 4 楼大厅

联系人：孙志平，电话：0876-2152881

投标人办理数字证书相关资料及附件（需提供的资料清单）：

1、公司（分公司）营业执照；

2、公司（分公司）开户许可证；

3、法人或者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4、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

5、基本账户开户证扫描件。

以上资料需加盖公司章！

6、《企业（分公司）证书申请表》；

7、《企业（分公司）电子公章申请表》；

8、《个人证书申请表》；

9、《法定代表人或者分公司负责人电子签名申请表》。

##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马关县中医医院

地 址：马关县西坝路

联系方式：0876-7328479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云南佳晨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文山市龙福二苑 13 号门面

联系方式：0876-2668809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老师

电 话：0876-2668809